



CS-02-2017

互联网行车记录仪 快速操作指南

*使用产品前请仔细阅读快速操作指南，并妥善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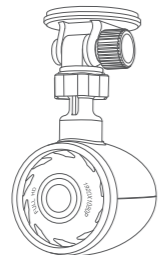
微信扫描二维码关注
“萤石智能生活订阅号”

使用“萤石云视频”客户端
扫描二维码快速添加设备
POWERED BY HIKVISION

UD06367B

装箱清单

打开产品包装后，请确认互联网行车记录仪（以下简称“设备”）是否完好，对照下图确认配件是否齐全。



行车记录仪 x1



车载充电器 x1



电源线 x1



快速操作指南 x1



静电膜 x2



背胶 x1

i 支架上的两个固定螺母松开后可分别调节机身水平方向和垂直方向，调节完后拧紧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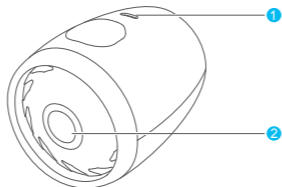
1

机身部件说明

● 正面

1.扬声器

2.镜头



● 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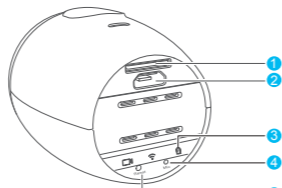
1.TF卡槽

2.micro USB 接口

3.状态指示灯

4.Mic

5.Re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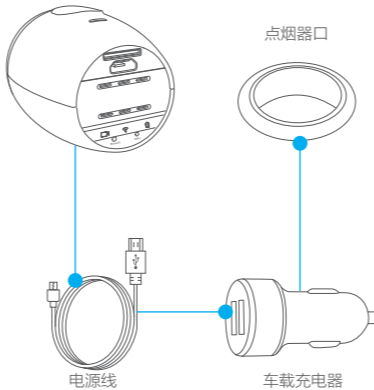
2

操作必读

步骤1

开启设备

用电源线将设备和车载充电器相连，并将车载充电器连接点烟器。



3

步骤2

注册“萤石云”

将手机连上您的Wi-Fi网络，扫描下面“萤石云视频”客户端的二维码，下载并安装后根据提示完成用户注册。



手机扫描二维码下载
“萤石云视频”客户端

4

i 本产品部分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实时视频浏览、录像远程回放、分享等功能）的实现将依赖于互联网、电信增值服务；若您希望实现以上功能，需在萤石云平台（www.js7.com）完成用户注册，遵守《用户注册协议》《萤石云服务协议》等，并接入萤石设备，以实现萤石设备的管理。

步骤3

快速配置

登录“萤石云视频”客户端，在设备添加过程中通过扫描快速操作指南封面的二维码，根据提示完成Wi-Fi的连接和设备的添加。
手机连接记录仪成功后，可设置记录仪的参数。

记录仪出厂的信息如下：

Wi-Fi名称：EZVIZ-XXXX
(XXXX为验证码)

密码：1234567890

i 本设备的初始密码仅供初次登录使用。为杜绝安全隐患，请您务必在初次登录后及时修改初始密码，以防范他人未经授权登录您的设备或其他不良后果。您可以使用萤石云视频客户端修改设备的Wi-Fi密码。如果您进行过恢复默认设置的操作，设备的Wi-Fi密码也将恢复默认值。

5

版权所有©2017杭州萤石网络有限公司。保留一切权利。

关于本手册

本手册作为指导使用。手册中所提供照片、图形、图表和插图等，仅用于解释和说明目的，与具体产品可能存在差异，请以实物为准。因产品版本升级或其他需要，杭州萤石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萤石”）可能对手册进行更新，如您需要最新版手册，请您登录萤石官网查阅（www.js7.com）。
本手册的任何部分，包括文字、图片、图形等均归属于本公司。未经书面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摘录、复制、翻译、修改本手册的全部或部分。除非另有约定，本公司不对本手册提供任何明示或默示的声明或保证。

商标声明

萤石®，ezviz™，EY™等为萤石的商标。本手册涉及的其他商标由其所有人各自拥有。

免责声明

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本手册所描述的产品（含其硬件、软件、固件等）均“按照现状”提供，可能存在瑕疵、错误或故障，萤石不提供任何形式的明示或默示保证，包括但不限于适销性、质量满意度、适合特定目的、不侵犯第三方权利等保证；亦不对使用本手册或使用公司产品导致的任何特殊、附带、偶然或间接的损害进行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商业利润损失、数据或文档丢失产生的损失。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萤石的赔偿责任均不超过您购买本产品所支付的金额。

如因下列原因，致使产品中或终止服务的，萤石对您或第三人的人身损害、财产损失均不承担任何责任：未严格按照要求正确安装或使用；为维护国家或公共利益；不可抗力；您自身或第三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使用第三方产品、软件或组件等问题）。

本产品正确安装使用下可紧急记录紧急发生的碰撞或部分紧急事件录像片段，但不能避免事故的发生或因此导致的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在日常生活中您应提高警惕，加强安全防范意识。
本产品所预装软件，均拥有合法权利或已取得合法授权。萤石不建议您安装未经授权软件。若您自行安装软件或而导致的不兼容、无法使用、侵权、人身损害、财产损失、对第三方的赔偿或遭受的处罚等问题，萤石不承担任何责任。

使用本产品时，请您严格遵循适用的法律。您同意本产品仅供民用，不得用于侵犯第三方权利、医疗/安全设备或其他发生产品故障可能导致生命危险或人身伤害的应用，及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生化武器、核爆炸或任何不安全的核能利用或危险性或违反人道主义的用途。因上述用途产生的任何损失或责任，将由您自行承担。

如上述内容与适用的法律相冲突，则以法律规定为准。

产品保修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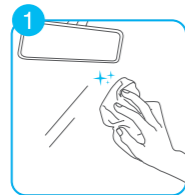


尊敬的用户：
感谢您选用杭州萤石网络有限公司的产品，请您在安装使用前认真阅读以下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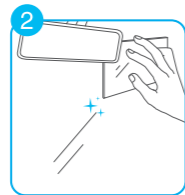
1. 本产品保修期自购买之日起一年（以有效购买凭证所示为准）。保修期内，凡属于正常使用情况下产品本身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萤石将给予免费维修。
2. 下列情况不在保修之列：
 - 使用环境或条件不当导致的任何故障或缺陷；
 - 不当安装、错误使用、非授权维修、修改、事故、不可抗力事件或其他外部原因导致的任何故障或缺陷；
 - 使用第三方产品、软件或组件而引发的任何故障或缺陷；
 - 产品已超出保修期限；
 - 产品条形码无法辨识或不匹配；
 - 其他非产品本身设计、技术、制造、质量等问题而导致的故障或损坏。
3. 若寄回产品不符合本有限保修条款，本公司将收取相应的成本费用维修。
4. 维修流程只需寄回故障设备，不要携带SD卡、电池、非萤石产品原装硬盘等，若携带后丢失，萤石不承担相应的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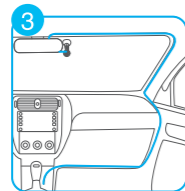
安装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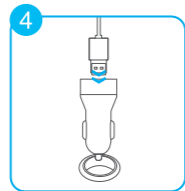
将前车窗玻璃擦拭干净，确认没有灰尘颗粒在行车记录仪安装处。



在前车窗玻璃需要安装行车记录仪的位置先粘贴静电膜，需保证静电膜平整且无气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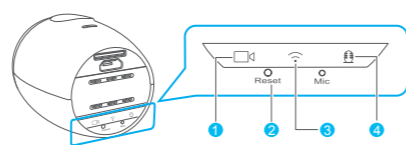
将行车记录仪粘贴安装于对应静电膜中心位置，在数据线连接行车记录仪后，如图所示部位安装数据走线。



将转接USB接口插入车内点烟器，将数据线USB插入USB接口内，并完成安装。

i 粘贴背胶时，撕下红膜后的一面贴于记录仪支架处，撕下蓝膜后的一面贴于玻璃处。

状态说明



1. 录像指示灯(蓝色/红色)
蓝色灯常亮:正在进行普通录像。
红色灯常亮:正在进行紧急录像。
2. Reset键
短按表示重启记录仪。
长按直到听到设备启动提示音,表示一键恢复出厂设置。
3. Wi-Fi状态指示
常亮:已经开启Wi-Fi,等待连接。
闪烁:手机app已连接上记录仪。
4. 录音指示灯(蓝色)常亮表示录像时开启录音,关闭表示录像时关闭录音。

i 启动和关闭：
通过车载充电器接入汽车点烟器口，当汽车启动后，记录仪开启并进行录像。汽车熄火后，设备关机。

录像：
设备录像分为有声录像及无声录像，缺省为有声录像。如果不需要录音，请到APP的记录仪参数设置界面关闭录音。

注意事项

设备使用注意事项

- 请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使用设备。
- 请妥善保存好记录仪说明书，说明书上有设备初始连接信息。
- 请购买正规渠道的TF卡，为了数据存储的稳定及高效，建议使用Class 10以上的高速TF卡。
- 插拔TF卡前请务必将设备断电，以免损坏TF卡。
- 如设备直接和汽车供电系统相连，发动机未启动的情况下，请勿长时间使用设备，否则会导致汽车亏电而无法启动。
- 部分型号汽车的点烟器模式是常电模式，为避免汽车亏电无法启动，请在离开汽车前拔出点烟器；再次启动汽车时插入点烟器以保证设备正常工作。
- 本产品正常使用的温度范围为-20℃~70℃，请不要在高温、低温或者高湿度的环境下使用记录仪；避免将本产品淋水或者暴露在雨水、粉尘密度过大的环境下，以免影响设备使用。
- 本产品将不定期进行升级更新，部分功能可能会与本手册有些微出入，具体请以产品实际功能为准。

故障排查

故障现象	原因/解决办法
记录仪容易脱落	· 安装前清洁吸附玻璃，静电膜粘贴保证平整无气泡。 · 3M胶贴于静电膜中央，3M胶红膜面贴于设备端。
记录仪无法启动	· 检查车辆是否开启,供电是否正常。 · 检查记录仪电源指示灯是否亮起,如果没用,请重新插拔车载充电器。 · 长按“reset”键10秒,将记录仪恢复出厂设置。
记录仪经常断电	· 确认记录仪电源数据线正常,无损坏。 · 确认记录仪电源数据线连接正常,各接口无松动。
无法正常录像 录像指示灯未亮	· 确认记录仪启动成功。 · 确认已插入TF卡。确认TF卡正常:包括TF卡已格式化、TF卡使用年限适当。 · TF卡存在问题,更换TF卡。
录像模糊不清	· 确认镜头保护膜已撕除。 · 确认汽车挡风玻璃或者记录仪镜头无脏污。
录像没有声音	· 请通过手机APP开启记录仪声音。
手机无法连接 记录仪	· 请确认手机安装有正确的APP。 · 请重启记录仪和APP。
手机无法 播放录像	· 可能与手机的播放器或者系统有关,请将TF卡放入电脑上读取与播放。
用数据线连接电脑 无法找到存储设备	· 本记录仪不具备数据传输功能,请单独将TF卡连接电脑并读取。
Wi-Fi连接 等待时间过长	· 周边Wi-Fi信号过多,可能存在互相干扰,请在较少干扰的环境下使用记录仪。 · 手机开启的应用程序过多,请关闭不必要的应用再尝试连接记录仪。
忘记记录仪 Wi-Fi密码	· 记录仪出厂密码为“1234567890”,如果被修改过,可通过如下步骤获取: 1. 长按记录仪上的“Reset”键10秒,恢复出厂设置。 2. 恢复完毕后通过扫描说明书封底的二维码一键登录,或者输入初始密码“1234567890”登录。

售后服务支持

如果您在使用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您可以拨打服务热线、联系在线客服或者访问萤石社区。您可以登录萤石官网查询售后服务站点。

服务热线：400-878-7878

萤石官网：www.ys7.com

萤石社区：bbs.ys7.com

声明

本产品为互联网设备，升级到官方最新软件版本，可使您获得更好的用户体验。最新程序及说明请登录萤石官网www.ys7.com查询。

限制物质或元素标识表

部分名称	《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限制物质或元素					
	铅(Pb)	汞(Hg)	镉(Cd)	六价铬(CrVI)	多溴联苯(PBB)	多溴二苯醚(PBDE)
金属件	×	0	0	0	0	0
镜头	×	0	0	0	0	0
线路板	×	0	0	0	0	0
塑料件	0	0	0	0	0	0
显示板	×	0	0	0	0	0
电源	×	0	0	0	0	0
控制器	×	0	0	0	0	0
附件	×	0	0	0	0	0

说明
0:表示限制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 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限制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 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